

川高系统沥青混凝土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
质量督导试验检测

比 选 文 件

比选人：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八年八月



目 录

第一章	比选公告	2
第二章	比选申请人须知	4
第三章	评审办法	8
第四章	比选申请文件格式	12
第五章	合同条款及格式	24

第一章 比选公告

川高系统沥青混凝土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

质量督导试验检测比选公告

川高系统沥青混凝土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质量督导工作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印发沥青混凝土路面养护工程质量督导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川高路函[2018]247号）已下发，按照文件要求，为配合督导工作，需对沥青混凝土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质量进行试验检测，现对本项目质量督导试验检测单位进行国内公开比选。

一、比选项目基本情况

1、工程概况：

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下属运营管理公司共 17 家，营运管养的公路里程约 3286 公里，服务时间：2018 年 8 月—2020 年 7 月开工的所有路面大修养护工程质量督导项目试验检测。

2、标段划分：本次招标共划分一个标段。

3、比选内容：川高系统沥青混凝土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质量督导试验检测。试验检测内容包括：集料、矿粉、沥青混合料、纤维、防裂卷材、沥青、外加剂等材料试验检测以及路面压实度、厚度、弯沉等调查检测；数据整理分析及报告编制。

4、试验检测服务期：中选人服务时间：2018 年 8 月—2020 年 7 月开工的所有路面大修项目质量督导试验检测。

二、资格要求

一般要求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；

资质要求：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甲级等级证书，且取得了省级及以上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。

业绩要求：近 5 年（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）完成过 1 个及以上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综合试验检测检测项目（如监理试验室）。

其他要求：检测单位的人员、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检测能力。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。

三、比选文件获取

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申请人，请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18 年 8 月 30 日（工作日期间）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在四川交投大厦 A1205 室（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）

持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原件领取比选文件。

四、比选申请文件递交

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2018年9月7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，递交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7日10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。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：四川交投大厦B1410室（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）。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，比选人将不予受理。

五、开标

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、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，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。

六、公告发布

本次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体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scgs.com.cn/>）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比 选 人：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四川交投大厦B1410室（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）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联 系 人：许先生 姚先生

电 话：028-85575716

传 真：028-85572973

比选人：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